

【附件 1】112 年度臺北市政府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表

拾參、衛生類

項目名稱	3、預防接種證明書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應備證件	1.申請表 1 份 2.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(網路申辦時以自然人憑證驗證) 3.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為申請： (1)申請人為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者，法定代理人應於申請表簽名或蓋章，並檢附身分證明文件(網路申辦時以自然人憑證驗證)；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有數人時，僅由其中一人簽名或蓋章者，應檢附其他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委任書或同意書 (2)戶口名簿正本或影本 4.委託他人代為申請： (1)代理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(網路申辦時以自然人憑證驗證) (2)被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或影本 (3)委託書 5.預防接種時程及記錄(黃卡)或其他預防接種相關證明資料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請方式	臨櫃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、郵寄申辦、網路申辦(全程式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繳費方式	網路繳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北市智慧支付平台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 AT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免費) 非網路繳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臨櫃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機構匯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政劃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超商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或匯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繳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悠遊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免費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處理時限	1.一般申辦(非網路)： (1)現場申辦：0.125日(1小時) (2)郵寄申辦：4日 2.網路申辦：4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全程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預約 3.須會外機關審查(個案性)：無 4.須層轉核釋：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承辦單位	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>單位</th> <th>電話</th> <th>傳真</th> <th>地址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</td> <td>02-27671757</td> <td>02-27492573</td> <td>10566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4 段 692 號 2 樓</td> </tr> <tr> <td>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</td> <td>02-27234598</td> <td>02-27227365</td> <td>11049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 86 號 11 樓</td> </tr> <tr> <td>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</td> <td>02-27335831</td> <td>02-27357653</td> <td>10671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 1 樓</td> </tr> <tr> <td>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</td> <td>02-25014616</td> <td>02-25052927</td> <td>10402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67 號 7 樓</td> </tr> <tr> <td>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</td> <td>02-23215158</td> <td>02-23918010</td> <td>10075 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 24 號 1 樓</td> </tr> <tr> <td>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</td> <td>02-25853227</td> <td>02-25930712</td> <td>10361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2 號 1 樓</td> </tr> <tr> <td>臺北市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</td> <td>02-23033092</td> <td>02-23323514</td> <td>10869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	單位	電話	傳真	地址	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671757	02-27492573	10566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4 段 692 號 2 樓	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234598	02-27227365	11049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 86 號 11 樓	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335831	02-27357653	10671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 1 樓	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5014616	02-25052927	10402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67 號 7 樓	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3215158	02-23918010	10075 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 24 號 1 樓	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5853227	02-25930712	10361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2 號 1 樓	臺北市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3033092	02-23323514	10869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
單位	電話	傳真	地址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671757	02-27492573	10566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4 段 692 號 2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234598	02-27227365	11049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 86 號 11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335831	02-27357653	10671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 1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5014616	02-25052927	10402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67 號 7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3215158	02-23918010	10075 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 24 號 1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5853227	02-25930712	10361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2 號 1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臺北市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3033092	02-23323514	10869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	服務中心			街 152 號 2 樓
	臺北市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2343501	02-22343510	10606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 3 段 220 號 1 樓
	臺北市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825220	02-27884021	11579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1 段 360 號 7 樓
	臺北市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911162	02-27943354	11466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 6 段 99 號 2 樓之 1
	臺北市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8813039	02-28836812	11163 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439 號 2 樓
	臺北市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8261026	02-28217389	11267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 2 段 111 號 3 樓
備註	<p>1. 採網路申辦者，相關應備證件請上傳至系統；採親自申辦者，應備證件除另有備註外，均須提供正本查驗。</p> <p>2. 開立英文證明，應提供具有與護照相同英文名字之證件，倘未檢附則以申請人於申請表英文姓名欄填寫資料填列。</p> <p>3. 申請人檢附之文件不完備者，健康服務中心應通知限期 7 日內補正，屆期未補正或補正不全者，駁回其申請。</p> <p>4. 非以中、英文記錄之原始接種紀錄表，請提供翻譯文件。</p> <p>5. 申請預防接種證明書者，應為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已登載有接種紀錄之人，但申請時檢附相關接種紀錄文件供健康服務中心登載者，不在此限。</p> <p>6. 申辦郵寄地址僅限台澎金馬地區。</p> <p>7. 郵寄申請附繳證件應以正本證件辦理，並附貼足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。</p> <p>8. 以網路申辦而以臨櫃方式取件者，須於通知日起 10 日內持憑當事人身分證明文件、印章(簽名)領件。</p> <p>9. 於國外接種之疫苗，僅登錄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(NIIS 系統) 作為後續銜接接種之依據，不納入 COVID-19 疫苗接種證明劑次，國外接種之民眾應妥善保存國外接種證明或接種紀錄，作為後續醫療諮詢或查核之依據。</p> <p>10. 民眾如有出國需求，有關 COVID-19 疫苗接種證明，依指揮中心公布現階段應以下列三種方式之一取得為優先：</p> <p>(1) 「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卡」(填列完整西元年、護照號碼及同護照之英文姓名)。</p> <p>(2) 由原接種院所開立之英文版診斷證明書(註記疫苗接種紀錄)。</p> <p>(3) 國內 32 家旅醫門診，依 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開立之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簡稱黃皮書)。</p>			